

工程教育认证 状态保持与持续改进工作指南（试行）

为指导和督促已通过认证的专业在有效期内持续改进工作，保持“通过”认证状态，依据《工程教育认证办法》和《工程教育认证学校准备工作指南》，特制定本文件。

本文件适用于已通过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以下简称认证协会）认证的专业。

专业认证状态保持与持续改进工作共包括五个阶段：持续改进工作，报备改进情况，提交改进报告，开展中期审核，审议并公布结论。

一、持续改进工作

通过认证的专业在认证有效期内，须根据《工程教育认证标准》要求，建立完善教育质量评价机制，定期开展评价，并基于评价结果，持续改进工作。其中，应重点研究专业在面向产出评价机制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分阶段完善专业教育面向产出的制度文件，包括专业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产出评价的制度与方法，由相对简单粗放的评价到科学合理精细化评价，逐步建立完善面向产出的评价机制，并由少到多，分阶段对所有课程进行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切实通过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促进毕业要求的达成，促进教师承担责任，提升课程质量。对认证报告明确指出的问题和不足，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改进。专业应制定持续改进工作计划，分年度完成面向产出的制度文件修

订完善工作、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工作以及其他相关持续改进工作。

二、报备改进情况

专业在认证有效期内，需按年度将每年修订和完善的产出评价机制文件，面向产出开展的评价活动、评价结果，以及依据评价结果进行持续改进工作等原始材料，及其他持续改进工作相关原始材料报认证协会备案(报备持续改进情况有关要求见附件1)。报备材料只要求原始材料（不要求提交改进情况总结报告），其中试卷、报告、论文等教学材料是根据本校文件存档要求，以电子文档形式存档的原始材料。认证协会将依据《工程教育认证办法》组织专家对专业提交的报备材料进行抽查，对于未能及时报备有关材料的专业，认证协会秘书处将通知专业限期提交，如逾期仍未提交的，将作为专业未落实面向产出内部评价机制的重要依据，此类专业中期审核的结论原则上为“需要进校核实”；对于报备材料显示持续改进效果不明显的专业，认证协会秘书处将通知专业及时改进。

三、提交改进报告

专业应在有效期第三年年底前，根据每年度报备的持续改进情况，提交持续改进情况报告（格式见附件2）。如专业未按时提交持续改进情况报告，认证协会秘书处将通知其限期提交；逾期仍未提交的，认证协会将终止其认证有效期。

认证结论为“通过认证，有效期6年（有条件）”的专业，持续改进情况报告应重点描述针对《认证报告》中“存在问题及

关注项”的改进措施和取得成效，以及专业建立、完善和落实面向产出内部评价机制的情况，并按要求附各年度开展评价的原始材料。认证结论为“通过认证，有效期 6 年”的，持续改进情况报告应重点描述专业建立、完善和落实面向产出内部评价机制的情况，并按要求附各年度开展评价的原始材料。

通过认证的专业若在认证有效期内有重大调整，涉及到专业名称、课程体系等，或师资队伍、办学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向认证协会秘书处申请对其调整或变化的部分进行重新认证。重新认证工作参照《工程教育认证办法》进行，可视具体情况适当简化。重新认证通过者，可继续保持原认证结论至有效期届满；否则，终止原认证的有效期。

四、开展中期审核

认证结论为“通过认证，有效期 6 年（有条件）”的，认证协会将组织对专业持续改进情况进行中期审核，审核未通过的，将中止认证有效期。中期审核的主要形式为审核专业提交的持续改进情况报告，对确有必要的，由认证协会委派专家现场核实持续改进情况。对认证结论为“通过认证，有效期 6 年”的，专业提交的持续改进情况报告将由认证协会进行备案，认证协会原则上不再进行中期审核，专业改进情况将作为再次认证的重要参考依据。

各专业类认证委员会根据认证协会统一安排，组织专家（每专业原则上不少于 2 名专家）对专业提交的持续改进情况报告进行审阅。审阅重点包括：一是针对《认证报告》中“存在问题及

关注项”的改进措施和取得成效，是否满足《工程教育认证标准》要求；二是专业建立、完善和落实面向产出内部评价机制的情况，重点关注评价机制落实情况。

中期审核中，若发现专业虽提出改进措施，但改进效果不明显，或是内部评价机制运行情况不明确的，可给出“需要进校核实”的初步结论。对初步审核结论为“需要进校核实”的，由认证协会委派 1 名专家（原则上为持续改进报告审核专家）进校核实，重点考查报告中未能反映的有关情况。

根据审核情况，给出以下初步审核结论，并形成初步《中期审核报告》（附件 3），提交相关专业类认证委员会。

（1）“继续保持有效期”：已经改进，或是未完全改进但其措施能够保证在未来三年持续改进，能够在 6 年内保持有效期；

（2）“中止认证有效期”：未完全改进，或内部评价机制存在不满足底线要求的问题，难以继续保持 6 年有效期。

五、审议并公布结论

专业类认证委员会将初步形成的《中期审核报告》送专业所在学校征询意见。学校应在收到报告后核实其中提出的问题，并于 10 日内按要求向专业类认证委员会反馈意见。逾期不回复的，视同没有异议。

各专业类认证委员会组织召开中期审核结论审议会议，参会委员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全体委员 2/3 以上（含）出席会议，投票方为有效。同意票数达到出席会

议委员人数的 2/3 以上（含），则通过中期审核结论建议，其他情况均视为不通过。根据审议情况，专业类认证委员会形成《中期审核报告》，提交认证协会认证结论审议委员会。

认证结论审议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各专业类认证委员会提交的《中期审核报告》进行审议，通过后报认证协会理事会批准，由认证协会发布。如专业对认证结论有异议，可向监事会提出申诉，由监事会做出最终裁决。

对“中止认证有效期”的专业，认证协会将动态调整通过认证专业名单。专业须在达到《工程教育认证标准》要求后重新申请认证。

- 附件：1. 工程教育认证持续改进情况报备要求；
2. 工程教育认证持续改进情况报告；
3. 中期审核报告

附件 1

工程教育认证 持续改进情况报备要求

一、报备时间

通过认证有效期内，每年 12 月 31 日前。

二、报备方式

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系统或其他方式，将有关原始文件材料统一打包编号，报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秘书处备案。建议报备材料按照本校要求归档后，在本地服务器存储，提供查阅链接、开放查阅权限备查。

三、报备材料及要求

本年度修订和完善的面向产出评价机制的制度文件、面向产出开展的评价活动、评价结果、以及依据评价结果进行持续改进等原始材料。仅需原始材料，无需总结情况报告。有关材料要求包括：

1. 本年度按照面向产出要求修订的制度文件（本年度如无修订，可不提供，但需注明）：
 - (1) 培养方案（需附修订时间及修订情况说明）；
 - (2) 各类课程教学大纲（需附修订时间及修订情况说明）；
 - (3) 有关产出评价机制的文件（需附修订时间及修订情况说明）；

2. 本年度按照面向产出评价机制的要求，开展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的有关材料。仅需报备当年度评价课程（在一个评价周期内覆盖所有课程即可），每门课程一个文件包，包括：

(1) 课程教学大纲；

(2) 课程教学考核材料，根据课程类别分别要求如下：

理论/实验课程：按照学校教学文件归档要求，以电子文件归档的课程考核材料。参考要求如下：该课程本年度考核要求(如试题、作业，小论文、实验报告等)、课程评分标准、学生考核成绩记录和总成绩清单，学生答卷、作业、实验报告样本等考核资料。

毕业设计(论文)：按照学校教学文件归档要求，以电子文件归档的毕业设计(论文)相关材料。参考要求如下：任务书、开题报告、文献翻译（原文+译文）、毕业(论文)设计文本，以及中期检查、各类评阅记录、答辩记录、成绩等电子文档。

课程/综合设计报告：按照学校教学文件归档要求，以电子文件归档的课程/综合设计报告及相关材料。参考要求如下：设计任务书、设计报告文本和图纸、评阅记录、答辩记录、成绩等电子文档。

实习报告：按照学校教学文件归档要求，以电子文件归档的实习报告及相关材料。参考要求如下：学生的实习日记、实习报告、成绩评阅记录等电子文档，同时提供教学大纲、教学日历等文件。

(3) 课程本年度的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报告。

附件 2

工程教育认证持续改进情况报告

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秘书处：

根据《工程教育认证办法》有关认证工作的规定，我校以下专业于_____年_____月通过认证，认证结论为：_____。经过 3 年的持续改进与建设，现提交工程教育认证持续改进情况报告，请予以审核。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认证结论：

认证有效期起止时间：

专业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专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地址：

我校承诺，本报告及所有附件材料完全属实。

学校负责人签字 :

学校（盖章） :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 报告封面需学校负责人签字、盖校章，否则不予审核；
2. 字体及段落格式：仿宋、小三，1.5 倍行距，首行缩进 2 字符，两端对齐，段前/后间距为 0 行；
3. 专业应针对认证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及关注项，如实描述专业改进情况；如某指标项在认证报告中未提出问题及关注项，则填写“无”。文件只列出指标项“1. 学生”部分，其余指标项参照填写；
4. 专业应论述近三年面向产出的内部评价机制的完善和运行情况说明，并提供佐证和支撑材料；
5. 报告内容应突出重点，简洁清晰。

一、专业情况简介

(简要介绍专业与认证相关的基本现状，本轮认证结果，认证有效期起止时间等。限 1000 字)

二、本轮认证提出的问题、关注项及改进情况

(不包含附件，每个指标项限 2000 字；如某指标项在认证报告中未提出问题及关注项，则填写“无”)

1. 学生

(1) 认证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及关注项：

(2) 改进措施及取得成效：

(3) 仍然存在的问题及改进计划：

2. 培养目标

.....

三、面向产出的内部评价机制的完善和运行情况

(不包含附件限 7000 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改进情况

(不包含附件限 2000 字)

五、相关附件

根据每年度报备原始材料，提供以下：

1. 分年度提供近三年修订的面向产出有关制度文件，包括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产出评价制度文件等有关原始文档(需标注修订时间);
2. 近三年每年开展课程质量评价的课程清单；
3. 分年度提供 1-2 门课程的原始评价材料，包括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报告（包括课程目标、课程目标与指标点的对应关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评价依据和评价结果等）及评价过程的原始记录文档（包括学生作业题目、实验指导书、空白试卷、试卷审批单及答案和评分标准等各考核形式的原始材料）。

附件3

工程教育认证中期审核报告

学校名称：

专业名称：

本轮认证结果：

本轮认证有效期起止时间：

一、专业基本情况

二、现场核实情况(进校核实的填写,如未现场核实,注明即可)

重点描述以下内容：

1. 现场核实的原因；
2. 拟现场核实的主要问题；
3. 有关情况核实结果

三、认证报告提出的问题及关注项的改进情况

四、内部评价机制的完善和运行情况

五、中期审核结论建议

结论建议投票结果（有效票_____个）：

继续保持有效期_____个；

中止认证有效期_____个。

结论建议：继续保持有效期/中止认证有效期

****类专业认证委员会

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